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585
7 March 198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尼泊尔、塞内加
尔、南斯拉夫和赞比亚：决议草案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有关南非问题的各项决议，尤其是第392(1976)、471(1977)和473(1980)号决议，

又回顾其1985年7月26日第569(1985)号决议，其中确认在南非共和国36个地区宣布紧急状态使该国局势严重恶化，

对南非局势恶化以及由于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种族隔离制度及其重新宣布并加强紧急状态，并且使其扩大到全国，使人民继续遭受的苦难更趋严重，表示深切关怀，

进一步关切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对大众传播媒介进行几乎是全面的检查，尤其是禁止对黑人城镇所发生的事件加以报道，

对于1988年2月23日禁止/限制17个民主的群众组织和18个民主人士，其中包括阿尔奇·古默德和艾伯特·西苏鲁，以及从事和平形式的斗争的所有组织和个人，表示愤慨，

深信禁止/限制从事和平形式的斗争的那些民主组织和民主人士，危害到南非冲突和平解决的可能性，

又深信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暴力和镇压，已经使南非的局势大大恶化，并且将不可避免地导致暴力冲突和种族大灾难，带来严重的国际后果，

还深信比勒陀利亚政权顽固拒绝与寻求和平解决南非日益升级的冲突的国际努力合作，迫使国际社会必须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章的规定，对它施加有选择性的强制性制裁，作为第一个步骤，

根据《宪章》第七章的规定，采取行动，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重申其谴责南非政权的种族隔离政策和做法，和南非继续违反联合国有关的各项决议，以及它企图加强种族隔离制度，

重申只有彻底消除种族隔离，并且通过所有成年人在统一和没有分割的南非进行完全和自由的选举，在多数人统治的基础上建立一个不分种族的民主社会，才能够导致南非局势的公正、平等和持久的解决，

铭记其根据《宪章》应负起的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

1. 谴责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继续加紧镇压，例如随意大规模逮捕和拘留，对拘留中的群众组织的领袖和积极分子、包括儿童施加酷刑和加以杀害，对新闻界几乎完全钳制，维持和扩大紧急状态，尤其是对致力于和平形式的斗争17个群众组织和18个人加以限制；

2. 宣布种族主义南非顽固地拒绝遵守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定和大会的决议是对联合国权威的直接挑战，违反了《联合国宪章》的各项原则；

3. 确定比勒陀利亚种族主义政权实施的种族隔离政策和做法是南非和整个南部非洲严重局势日益恶化的根源，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

4. 决定根据《宪章》第七章并按照其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依照第四十一条的规定对南非实行下列强制性制裁：

(a) 停止在南非的进一步投资，停止对南非提供财政贷款；

(b) 禁止钢铁进口；

- (c) 停止一切推动和支持与南非贸易的工作；
 - (d) 禁止买卖南非金币和在南非铸造的一切其它钱币；
 - (e) 停止与南非当局任何形式的军事、警察或情报合作，特别是出售计算机设备；
 - (f) 停止对南非出口和出售石油；
5. 呼吁所有会员国按照《宪章》第二十五条执行本决议；
6. 请各专门机构确保本决议的有效执行；
7. 促请不是联合国会员国的国家按照本决议的规定行事；
8. 决定按照其暂行议事规则第28条设立一个安全理事会委员会，监测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9. 吁请所有国家就执行本决议所采取的措施向联合国秘书长提出报告；
10. 决定将这些措施首先实行十二个月，然后再由安全理事会开会，确定南非政权是否完全符合下列要求：
- (a) 取消种族隔离；
 - (b) 撤销对所有政党和其他群众性民主运动的禁止令；
 - (c) 释放所有政治犯；
 - (d) 准许所有流亡者回国而不必担心遭受逮捕；
 - (e) 与南非大多数人民的真正领袖开始进行有益的对话；
11. 进一步决定如果安全理事会确定南非政权没有符合上述要求，安全理事会将视需要再度实施或增加以上第4段规定的措施；

12.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向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第一份报告不得迟于1989年3月7日。
